



## 灵寿县水利局部门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中共灵寿县委 灵寿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灵发〔2019〕9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水利局部门2022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简述部门职能、组织机构及人员、资产等基本情况。

部门职责：

1、负责保障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上级水利政策，拟订水利战略规划，贯彻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战略规划、重要河流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乡（镇）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核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县级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按规定开展饮用水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负责组织对河流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资源信息和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贯彻落实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主要河流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湖水生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7、负责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

造。组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库移民管理工作。负责贯彻落实水库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按规定组织实施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工作。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1、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乡（镇）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督。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监督。

12、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指导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开展水利交流与合作。

13、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灵寿县水利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灵寿县水利水保移民工作站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灵寿县水政水资源服务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灵寿县灵正灌区管理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灵寿县磁右灌区管理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灵寿县河道服务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灵寿县燕川水库管理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灵寿县水政监察大队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3、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32 灵寿县水利局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6929.26
1、房屋（平方米）	8757	412.1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8737	411.10
2、车辆（台、辆）	6	53.20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台、个等）	850	16463.96

##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 1、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预算收入15678.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809.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587.1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281.99万元。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为15678.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74.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309.96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64.58万元；项目支出13203.88万元。

### 2、决算收支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总数2417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1.38万元，占总收入11%；项目支出21413.48万元，占总收入88%。

2022年财政拨款支出总数2417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1.38万元，占总收入11%；项目支出21413.48万元，占总收入88%。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高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伟大旗帜，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积极践行新时期中央治水方针，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的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水利改革发展的总基调，全力开展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与管护，积极开展河道整治、小水库、农村饮水等水利设施维修养护，持续提升防汛能力，减少水旱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继续实施磁右灌

区节水配套改造，提高灌溉水利用率，节约灌溉成本，提高群众收入。通过水利设施建设与管理，进一步为打造生态灵寿、山水灵寿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

##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实施灵正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提高灌溉水利用率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建设可改善灌溉面积 7.6 万亩，年节水量为 196 万 m<sup>3</sup>，可有效缓解灌区内水资源紧张局面，明显提高灌区的灌溉能力，在改善生态环境和维持水生态平衡上可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绩效指标：完成渠道改造工程，包括 1 条总干渠、1 条分干渠及 1 条支渠，改造总长度 16.844km。拆除和重建附属设施，同时布置远程信息化系统。

2、开展水利设施维修养护，持续提升防汛能力

绩效目标：通过对小水库维修养护，对山洪灾非工程措施管护及汛前各项防御准备工作，最大限度的减轻洪涝灾害，提高防汛能力，减少水旱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绩效指标：进一步修订完善小型水库防洪抢险应急处置预案、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开展小水库抢险及山洪灾害避险转移实战演练，进一步检验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干部群众的应急实战能力和危险区群众的防灾避险自救意识；全力开展小水库及雨量站、预警广播设备维修养护，确保水库工程安全，非工程措施设备正常运行，使我县应对水旱灾害能力不低于 90%。全力配合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确保汛令畅通，各相关单位及部门满

意度不低于 90%。通过采取各种防御措施，力争我县 2022 年因水旱灾害带来的财产损失比同期降低 30%以上。

3、实施滹沱河生态修复三期工程（灵寿县段），改善沿河群众的生活环境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建将滹沱河打造成河畅、水清、库美、岸绿的生态河、旅游河、美丽河，改善沿河群众的生活环境，提高沿河群众的生活福祉。

绩效指标：主槽疏浚及岸坡修整 6.6km；岸坡防护工程 10.72km；水生态修复水域面积 102 万 m<sup>2</sup>；生态绿化 686.16 公顷；滨河景观路 19.82km。

4、实施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改善移民生活条件

绩效目标：新增和恢复灌溉面积 490 亩，发展节水灌溉面积 830 亩，方便 9170 人出行，12130 人受益，年增加经济收入 300 余万元。

绩效指标：扬水站维修 1 处，渠道防渗 3239 米，道路硬化 21385 米，道路护坡 826 米，街道环境整治 15292 米，修排水渠 1630 米，安装路灯 381 盏，安装光伏发电 177 千瓦，建养猪场 1 座，服装加工厂设备配套 1 项。

5、实施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修复生态环境

绩效目标：新建生态清洁小流域 1 条，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0 平方公里。

绩效指标：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0 平方公里。

6、实施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绩效目标：对我县 29 处饮水工程进行维修养护，保障饮水

工程正常运转和 10 万人饮水安全。

绩效指标：维修水源井、维修高位水池，更换水表，改造阀门井、水表井，维修管理房、闸室，更换供水管网。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切实做好 2022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结合实际，我局组织专门力量，对 2022 年度水利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评价从资金执行率，专项资金使用到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根据 2022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情况和年度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核实分析，撰写了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1. 组织及实施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此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积极开展，认真部署，评价以 2022 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为依据，通过对相关账目进行核实，结合决算分析报告和审计意见，对比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进一步分析和总结，对专项项目进行了重点评价。

2. 制度建设。规范内部控制，加强财务管理。制定《灵寿县水务局内部控制手册》，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完善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收入支出管理、合同管理等相关制度，为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



约束力和严肃性。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做好事前项目绩效评估，全程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年，积极践行新时期中央治水方针，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的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水利改革发展的总基调，全力开展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与管护，积极开展河道整治、小水库、农村饮水等水利设施维修养护，持续提升防汛能力，减少水旱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继续实施磁右灌区节水配套改造，提高灌溉水利用率，节约灌溉成本，提高群众收入。通过水利设施建设与管理，进一步为打造生态灵寿、山水灵寿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

####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根据2022年工作计划，水利部门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工作任务。通过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的支出，保障工作人员基本权益，保证水利工作的正常运转。人员经费支出2596.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64.58万元，已达到绩效目标要求。本次共评价35个专项项目，涉及资金21413.48万元，支出21413.48万元，其中重点评价灵寿县2022年18个村饮水提升工程1个专项项目，涉及资金616.93万元，支出616.93万元。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1、小型水库汛期值班补助资金 2.7 万元。计划用于发放小水库汛期值班补助,值班人员能够及时上报水库汛情险情,及时掌握各项信息,确保汛期通讯联络通畅。实际支出 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2、河道管理范围“即时河北”服务费 3 万元。计划用于支付 8 条河流管理边界监控平台服务费。加强河道水环境保护,为维护河道健康持续发展,实现河道功能永续利用提供保障。实际支出 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3、2022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8.29 万元。计划用于建设自动雨水站 1 处、无线预警广播 33 套、简易水位站 36 套。完成建设自动雨水站 1 处、无线预警广播 33 套、简易水位站 36 套。保障预警系统正常运行,遇有及时发布信息,为群众生命安全提供保证。实际支出 8.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6 分。

4、防汛经费 10 万元。计划完成防汛演练 1 次、购置防汛物资 100 套;进一步提高 123 个村群众防汛抢险能力和避险转移意识。对防汛设备维护,保障了通讯设施畅通,增强防汛能力。实际支出 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5、落实河长制工作经费 10 万元。计划用于维修和更换河长信息公示牌共 166 块。通过公示牌的设置,方便社会监督,提升公众对河湖生态环境监督的参与度.有力推动各级河长切实履行职责,加强辖区河道水环境管理,营造全社会关注的良好氛围。实际

支出 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6、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检测运行费 15 万元。计划完成 278 处饮水安全工程水质卫生监测工作。保障全县 29.17 万人的饮水安全，促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长期有效运转。实际支出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7、基层水利服务体系能力建设项目 16 万元。计划完成基层水利服务机构房屋维修，购置技术服务设备及相关技术服务软件。改善办公条件，提高服务水平。实际支出 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8、水土保持建设项目 19.79 万元。计划对两个小流域进行实施水保林栽植和封禁治理。改善生态环境，有效防止水土流失，保护了村庄和公路工程安全。实际支出 19.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9、滹沱河三期工程松阳河口弃砂管理工作经费 21.1 万元。计划用于购置办公板房 4 间，办公配套 2 套，取暖设备 4 间等。保障河道采砂工作顺利开展。实际支出 2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10、村级河长巡河护河补助资金 27.63 万元。计划用于发放 15 个乡镇 225 名村级河长巡河护河补助资金。补助资金及时发放，形成保护有力的河道管理保护机制；河道边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得到及时清理，提高了周围村民的生活质量；提升河湖功能，维护良好生态，实现人水和谐。实际支出 27.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11、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29.44 万元。计划完成灵正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农业水价改革实施方案完成后，通过水价杠杆的作用，可实现水资源在整个灌区内合理优化配置的作用。实际支出 29.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12、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30.63 万元。计划用于发放两名自收自支人员工资保险。实际支出 30.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13、灵寿县小壁林区道路移植苗木费 40.8 万元。计划用于移植小壁林区林木 1270 株。有效保障项目建设进度，推动绿色发展和绿色生活方式。实际支出 4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14、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42 万元。计划对磁右、灵正灌区维修；更换设备、清淤 1850 米，设备保养、更新配套水泵等。有效保证灌区内 5000 亩农田小麦冬灌。提升恢复渠道输水功能，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促进经济发展。实际支出 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15、灵正灌区续建配套一期工程的设计监理费 43.73 万元。计划用于支付灵正灌区续建配套一期工程的设计、监理费。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实际支出 43.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6 分。

16、水利局办公家具及档案整理经费 47.87 万元。计划用于办公家具购置及档案整理，加强了档案资源、利用、安全、治理

体系建设，确保应入馆档案及时、完整、规范入馆，防止档案遗失和损毁；改善单位办公条件，提高办公效率，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实际支出 47.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8 分。

17、河道整治工程设计、编制服务费 51.55 万元。计划用于编制河道现状规划，为河道防洪安全提供技术支撑。促进磁河白洋淀上游生态恢复，有效改善生态环境，为推进我县全域旅游建设打下基础。实际支出 51.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6 分。

18、灵寿县小型水库坝顶路面硬化工程 57.93 万元。计划对六座小型水库坝顶路面进行硬化，消除影响水库工程安全的隐患，水库坝顶交通顺畅。充分发挥水库效益，保障水库正常运行，保护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际支出 57.9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7 分。

19、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建管费 63.1 万元。计划用于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处购置办公家具及设备，保证建设处工作正常运转，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提高灵寿县城的品味，改造城市环境；提升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综合竞争力。实际支出 63.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8 分。

20、河长制工作及河道垃圾清理经费 88.75 万元。计划用于河长制公示牌的更换，方便社会监督，有力推动各级河长切实履行职责。通过河道垃圾清理，改善辖区河道水生态环境。实际支出 88.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

评得分 99.6 分。

21、2021 年河道堤防水毁修复工程 92.57 万元。计划修复护堤坝 340 米。提高河道防洪标准，有力保障沿岸耕地及村庄，增加群众安全感。实际支出 92.5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22、2020 年滹沱河生态修复三期工程占地补偿费（三圣院乡）113.38 万元。计划用于发放三圣院乡 1351.73 亩占地补偿资金。提高灵寿县城的品味，改造城市环境；提升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综合竞争力。实际支出 113.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23、灵寿县 2022 年小水库坝顶路面硬化、维修养护及雨水情设施建设项目 200 万元。计划完成万里（下）、徐家疃等 7 个水库的维修养护、坝顶路面硬化。消除现存的安全隐患，提高防洪安全保障程度。实际支出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24、水利工程项目（省）235.52 万元。计划用于灵正灌区续建配套与改造、水土保持治理等项目，发展节水灌溉面积 7.6 万亩，年节水量为 196 万 m<sup>3</sup>，总增产作物 7615.2t。提高干渠的运行质量和输水能力；实现小流域水土资源可持续利用、生态环境可持续维护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实际支出 235.5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6 分。

25、灵寿县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 238.99 万元。计划安装 5 个小（1）水库建设安全监测自动化设

施，小水库雨水情监测系统包括 22 个水位雨量一体站。为汛情及时发布提供有效保障。实际支出 238.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6 分。

26、灵寿县 2022 年 18 个村饮水提升工程 616.93 万元。计划完成 18 个饮水提升工程。保障农村饮水工程正常运转，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实际支出 616.9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8 分。

27、弃砂工作相关经费 627.5 万元。计划用于燕川水库采砂工作评估费、办公费、补偿费等，保障弃砂工作正常开展，采砂收入及时上缴国库，为我县创造较高的财政收入。实际支出 62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6 分。

28、自来水厂建设费用 674.95 万元。计划用于上缴第二、第三水厂土地出让金。通过对供水资产整合，加快我县国有资产布局优化调整，提高产创利效应。实际支出 674.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8 分。

29、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直补资金 1005.06 万元。计划用于发放我县 15 个乡镇 240 个村 14852 人移民的补助资金。改善移民生活质量，增加移民人均收入 600 元。实际支出 1005.0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30、燕川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325.17 万元。计划用于燕川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恢复水库设计功能，保证水库安全运行，保障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际支出 2325.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5 分。

31、滹沱河三期生态修复三期工程（灵寿县）前期费用（灵寿镇）2947.41万元。计划用于缴纳滹沱河生态修复三期工程（灵寿县）911057.4平方米占地的耕地占用税。增加财政收入，促进灵寿经济发展。实际支出2947.4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99.8分。

32、滹沱河生态修复三期（灵寿县）项目3000万元。计划完成9.6公里滹沱河河槽疏浚，修建道路19.82公里，生态修复8323亩。提高灵寿县城的品味，改造城市环境；提升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综合竞争力。实际支出3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99.5分。

33、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3135万元。计划在移民村铺设管网2.39万米，建活动中心1座，修建公路等。方便3600人出行，年增加集体经济收入169万元，提升了水库移民生活环境，增加了移民经济收入。实际支出313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99.5分。

34、灵寿县磁右灌区管道供水工程（南寨）3800万元。计划铺设DN800球墨铸铁管3.832km，修建阀门井426座。完成地表水置换地下水灌溉面积1.596万亩，年压采水量224.24万立方米。满足未来工业用水需求。实际支出38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99.5分。

35、水利工程项目（中央）。计划完成灵正灌区续建配套与改造、完成25座小水库维修养护工程、完成水土保持治理10平方公里、完成80处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可发展节水灌溉面积7.6万亩，年节水量为196万m<sup>3</sup>，总增产作物7615.2t，



提高干渠的运行质量和输水能力；实现小流域水土资源可持续利用、生态环境可持续维护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保障农村饮水工程安全运转。实际支出 177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已达到项目工作预期要求。自评得分 99.6 分。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geq$ 85 分为优秀；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2022 年调整预算数 24174.86 万元，支出 24174.86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专项项目调整预算数 21413.48 万元，支出 21413.48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为优秀等次。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个别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反映内容不全面。

#####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做好事前项目绩效评估，全程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水利局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段金朝	水利局	水利局副局长	高级工程师
宋军丽	水利局	水利局财务负责人	高级会计师
柳志明	水利局	水防股股长	高级工程师